

一枚搓澡瓦片引发的趣味考古:

商朝人每天干点啥

一坨陶块,表面布满横竖交织的凹痕。在河南安阳殷墟博物馆内,亲眼看到这坨名叫“甗”的陶块之前,你一定想不到,3000多年前的老祖宗已经懂得搓澡这么精致、讲究的生活。

商朝人的生活的确远超我们的想像,就让出土的殷墟文物和破译的甲骨文告诉我们,商朝人每天都干点啥。

食:无肉不欢、嗜酒如命

对于商朝人来说,天上飞的、地上跑的、水里游的、家养的、野生的……没有他们的胃不能消化的。在河南安阳殷墟考古中,曾出土动物残肉、各类动物肢骨和肉汤。

甲骨文中动不动记载成百上千地杀牛杀羊祭祀神祖,专家分析说,祭祀后的牛羊肉自然也祭了活人的“五脏庙”。甲骨文还记载,当时人们有饭后剔牙洁齿的习惯,估计跟吃肉有很大关系。

商朝人的烹饪手法已颇为精妙,燔、炙、炮、烙、蒸、煮、爆、烧、炖、烩、熬、脯、羹……从这些字的偏旁可以看出,商朝人的吃法是以火熟食,而且殷墟出土的许多器物,底部都有烟熏火燎的痕迹。

殷墟考古发掘中出土了大量成套的铜质和陶制酒器,证明殷人上下“率肆于酒”的历史记载所言非虚。

商朝时酒精度数不高,相当于今天的啤酒、米酒。1983年,考古人员在安阳郭家庄发掘殷商墓葬时,发现一个铜卣中有白色液体,经化验含乙醇成分,应该是殷商时期遗留下的酒。

由于商朝人爱酒,粮食也有

了贵贱之分。当时人们吃“五谷”——黍、粟、麦、稻、高粱,最常见的是黍和粟,但地位有天壤之别。黍是酿酒原料,格外受奴隶主贵族待见,平民等闲享用不到,社会上弥漫着“贵黍贱粟”之风。

住:排水发达、杀婴安宅

商朝人的住宅既有宫墙文画、堂崇三尺的大型宫殿建筑,也有平地挖坑、修饰简略的穴居住房。据甲骨文记载,殷商时期的建筑名目众多,有宫、宗、家、庭、寝、门、户等,而“文室”、“丽室”等室名,可以让人想像房屋有多么华美。

尤为值得称道的是,当时的排水技术已相当发达。1975年白家坟西地出土了商代的陶制地下排水管道,共28节,表面有细小的绳纹,可以起到防滑的作用。

当时的建筑材料以土木为主,但是人们懂得在支撑房屋的木柱子下面摆放柱础石,以防木头腐化。为了保证房屋结实牢固,商朝人把木棍捆扎在一起夯土。殷墟博物馆的大邑商展厅展示了出土的商代残墙壁,表面有凹凸不平的圆窝,就是夯土留下的痕迹。

殷商时期尊神重鬼气息浓郁,建造宫室殿堂通常要举行祭祀仪式,以达到镇宅安居的目的。考古人员曾在祭婴坑中发现装有婴儿骨骼的陶罐,商朝人认为,建房前杀死婴儿埋在地下有良好寓意,这种民风相当残暴血腥。除了婴儿,建房或造城所用的牺牲还包括牛、羊、犬等。

(据新华网)

你知道吗

“替罪羊”原本充满“神圣”内涵

替罪羊现在看是一个贬义词,是羊的一种悲剧,实际当初并无此义,替人担罪的羊是神圣的。替罪羊是“代人受过”、“代人赴死”,这种“奉献精神”是羊身上的又一闪光之处。

人们对羊的感情,其实是复杂的。有一种观点认为,羊是软弱、胆小、受欺的代名词,最常说的是“替罪羊”。

“替罪羊”一说是怎么来的?据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所记,有这么一种说法,有一次,梁惠王坐在大堂上,有人牵牛从堂前过去。梁惠王看见了,便问牵这牛做什么,被告知“将以衅钟”。

所谓“衅钟”,是新钟铸成,宰杀牲畜,取血涂钟的一种带有巫术性质的仪式。梁惠王听后便让人放了牛,说是不忍心看到牛可怜的样子,让无罪的牛去死。身边人说,那就废了“衅钟”仪式。梁惠王反问为什么要废除呢,指示“以羊易之”。

替罪羊产生的源头,应该始于上古时期的献祭仪式。献祭时使用的祭品称为“牺牲”,有“三牲”、“五牲”的区别。三牲指猪、羊、牛三种家畜。羊是小牲口,用之祭祀为“少牢”,牛是大牲口,重要仪式才使用,称为“太牢”。

虽然羊是小牲口,但也不能随便使用,《礼制·王制》中称“大夫无故不杀羊”。只有必须时才杀羊献祭,让羊给人类“替罪”,但这仍不应是替罪羊的最早由来。

在殷商时期,有用奴隶献祭的恶俗即所谓“人祭”,这在河南安阳殷墟考古中有大量发现。在当年,特别是殷人的敌人——以羊为图腾的羌人,被殷人大量捕获用于杀祭。后来随着文明的进步,羌人

的反抗,人祭被严格控制使用,使用羌人的图腾羊来替代,这也许才是“替罪羊”的真正开始。

从考古发现来看,在殷商时期,羊是被使用最多的牺牲,确实是可怜的“替罪羊”。如在殷墟一座宫殿的置础仪式上,一次就埋了101只羊。而从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辞上看,用羊来祭祀的记载特别多,几乎是祭必用羊。需要补充的是,用羊献替罪并非中国独有,如古代犹太教祭礼上,便常用羊来替人承担罪过。

替罪羊现在看是一个贬义词,是羊的一种悲剧,实际当初并无此义,替人担罪的羊是神圣的。替罪羊是“代人受过”、“代人赴死”,这种“奉献精神”是羊身上的又一闪光之处。或许正缘于此,董仲舒在《春秋繁露·执贽》中对羊在临死时的表现才大加赞叹:“执之不鸣,杀之不谄,类死义者。”

(据《北京晚报》)



秘密调查师 I

黄雀



永城 著

“我不,呵呵,还早呢。你带我去兜风吧?”

一座座高楼飞驰而过。都市的灯火,嵌在殷红的夜空里。

燕子突然唱起歌来我。我明白,太放不开你的爱,太熟悉你的关怀,分不开,想你算是安慰还是悲哀。八年前在他车里常听的。雪弗莱变成切诺基。同样的冬夜,街边积着雪。歌声好像利剑,刺入高翔的每个细胞。他把车停在立交桥下,高声一起唱。声嘶力竭。

燕子唱到透不过气,一阵狂咳,仰头笑起来。

幽幽的一排街灯。燕子双颊抹着珍珠般的光。

高翔猛然侧过身,紧紧抓住燕子

的肩膀:“I am sorry.”

“你有什么可 sorry 的?呵呵!我现在什么都有,有车有房,有个有钱老公,呵呵!我什么都有的……”

燕子笑着,泪水夺眶而出。

高翔一把搂住燕子。燕子锁骨上一阵酥麻。

泪珠浸润了高翔的舌尖。热带风暴席卷久旱的戈壁。一对炙热的身躯。她耳畔一阵温热:“燕!让我永远留在你身边!”

燕子触电般一抖。她奋力推开高翔,反手一记耳光。时间在瞬间凝固。

瞬间之后,燕子推开车门,飞身跃入刺骨的寒风中。

燕子倒在出租车后座上,闭上眼。流转的光,划过眼皮。意识渐渐远去了。

四十七

老谭站在凉台上,点燃今晚的第十根烟。

老谭已经戒烟多年。小区门口的小卖部里卖的烟,味道有点呛。

宝马车还停在地下车库。也许她很快就回来。她去了哪里呢?老谭没打电话。

风越来越猛,夜空格外晴朗。为什么不给他个台阶,跟她一起出去吃个

晚饭呢?她比他年轻25岁,该让着她的。她很善良,并不固执。若能好言相劝,也许她会辞职,跟他回芝加哥去。或者任何其他地方,只要不在北京。为什么要在北京买房买车,为她布置好这一切?老谭第十一根烟。

卧室里的电话却突然响了。保安说,有辆出租车正停在小区门口。

老谭把燕子抱上楼,轻轻放在客厅的沙发上。酒气和烟气在客厅里混合。

老谭伸手去解燕子的衣扣。燕子推开老谭的手。

“别……别碰我!”燕子闭着眼睛喃喃。

老谭赶快抽回手。他凝视她的脸,柔美无暇。老谭轻抚她的额头,一颗晶莹的泪珠,从她眼角滑落。

“八年前……你在哪儿?”她呻吟,“为什么现出才出现?为什么?”

燕子仰头躺在沙发上,细长的脖子,如像牙般细腻光滑。

老谭则伫立在沙发旁,如一尊木雕。

四十八

燕子醒过来,她正沐浴在朝阳里。卧室的窗帘敞开着,她和衣躺在床上。

燕子跳下床,飞奔出卧室。四处都没有老谭的影子。早餐照例在餐桌上,

刀叉摆放得很整齐,茶杯里冒着热气。

燕子在桌边坐下来。偌大的以寓,寂静无声。

燕子猛然站起身,快步走到储藏间,拉开门。

老谭的两只大箱子却已无影无踪。

燕子一屁股坐在大理石地板上。昨晚自钻进出租车,她就再无其他记忆。

手要清脆地响起来。

燕子一跃而起,跑到餐桌边,从皮包里掏出手机。手机上显示的却是高翔的号码。

燕子把手机扔到桌子上。任由它响到不响。

“你同事是不是去万沅了?他被扣在梨山镇派出所,你或你的领导得尽早去一趟。”

四十九

镇派出所所长官衔不大,让老曹烦心的事却还不少。

梨山镇不大,在万沅县算不上什么。可千来户人家,东家长李家短不必说,仅一家煤炭机械厂,就够让曹所长头疼。自从机械厂搞改制,梨山镇就没太平过。